

证券代码：874608

证券简称：微特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梅超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5年度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

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及制度赋予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在 2025 年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应对挑战，努力推进各项工作。现结合公司 2025 年度实际经营及日常工作等情况，公司总经理编制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勇、罗潘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编制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健全公司激励机制，规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2.回避表决情况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

###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勇、罗潘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以及2025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5），《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6）。

###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勇、罗潘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根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已编制完成《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根据 2025 年公司财务决算情况及公司发展状况，公司已编制完成《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参照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对 2026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梅超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勇、罗潘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当前生产订单及预期订单安排，2026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实际提款金额不超过 2 亿元贷款（最终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授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贷款、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保函、信用证等品种。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梅超先生、黄正军先生和李俊先生为上述申请授信事项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授信业务事项自股东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实施不再另行提请股东会审批。为提高相应业务办理的效率和及时性以及银行选择的灵活性，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有关文件。

###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以上议案所涉及公司实控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是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六条，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财务报告的客观性、公允性，董事会提议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勇、罗潘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